铜减委〔2024〕1号

重庆市铜梁区减灾委员会

重庆市铜梁区安全生产委员会

关于印发重庆市铜梁区2024年自然灾害趋势和安全生产形势分析及对策建议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管委会，区减灾委、区安委会成员单位，有关单位：

为做好2024年全区自然灾害防治和安全生产工作，区减灾办、区安委办会同相关部门、单位，对全区年度自然灾害趋势和安全生产形势进行了会商研判并提出了应对措施。现将《重庆市 铜梁区2024年自然灾害趋势和安全生产形势分析及对策建议》印发你们，请各镇街、各部门要在全区年度趋势分析研判成果基础上，结合本地区、本行业实际，认真组织开展本辖区本行业趋势研判分析研判，研究制定防范措施，抓好相关工作落实。

附件：重庆市铜梁区2024年自然灾害趋势和安全生产形势分析及对策建议

重庆市铜梁区减灾委员会 重庆市铜梁区安全生产委员会

2024年3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铜梁区2024年自然灾害趋势和

安全生产形势分析及对策建议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之年，改革进入冲刺攻坚阶段，经济回归到合理区间并呈长期向好趋势。但发展环境的不确定难预料和极端天气因素增多，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任务艰巨，自然灾害防治和安全生产工作面临新形势、新挑战。

一、总体形势

（一）自然灾害。**气温偏高、降水偏多，总体涝重于旱，自然灾害风险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全年（1—12月）平均气温19.0℃，较常年（18.3℃）偏高0.7℃，与2023年（19.1℃）大致相当，旱情与去年基本持平；平均降水量1250毫米左右，较常年（1082.4毫米）偏多约2成，较2023年（1414.2毫米）偏少约1成；部分中小河流可能超警超保；山洪灾害风险较高；地质灾害灾险情与2023年持平；森林火灾阶段性风险突出。

（二）安全生产。**交通、建筑、消防、工贸等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居高不下，安全生产防大控大压力增加。**2024年，我区制定了“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5%，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5%”的预期目标。一批重大交通、水利、能源等互联互通项目要“上马”，要素流动频繁，安全风险集聚；交通、建筑、消防等行业领域风险隐患进入集中暴露期，事故防控压力大；矿山、危化、工贸等行业生产经营单位“小散乱弱”的情况仍较突出；新能源、新工艺、新材料广泛应用，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九小场所”点多面广，从业人员和社会公众的安全意识不高、安全技能比较缺乏；多业态混合经营场所、人员密集场所的安全管理存在推诿扯皮、责任不清等问题；部分企业经营困难、安全投入减少、管理水平下降。

二、自然灾害趋势预判

（一）气象灾害。汛期暴雨日数3—5天，为强降水一般风险区。**大雨偏早。**大雨将从3月下旬至4月上旬开始，较常年（4月中下旬）和去年（4月下旬）偏早。**强对流天气多发。**雷电、大风、短时强降水等强对流天气可能多发，为强对流天气灾害一般风险区。**气象干旱偏轻。**预计8月中旬开始，有20—25天轻度气象干旱，总体较常年偏轻。**高温偏多。**夏季35℃以上高温日数为30天，较常年（28天）偏多，较2023年（38天）偏少。极端最高气温可达38—40℃，平坝、河谷地带可达42℃左右。**有阶段性连阴雨。**预计4月上旬、5月上旬、6月上旬和9月上旬，有6天左右的连阴雨时段，阴雨日数总体少于常年、多于去年。

（二）洪旱灾害。**洪水。**汛期（5—9月），境内小安溪、淮远河、平滩河等大部分中小河流最高水位可能出现在5—7月，大多数洪水趋势为小洪水，部分可能出现中洪水，主汛期（6—8月）需防范涪江上游可能发生的区域性暴雨洪水，从而导致涪江发生超警戒或超保证水位过境洪水。**山洪**。由于山洪与强降雨发生时段和区域高度重合，结合今年降雨情况，6—8月需重点关注西河镇片区（新四村、龙岭村、西河村、长兴社区），石鱼镇片区（兴发村、兴红村、东店村），白羊镇片区（羊咀村、金羊社区）等区域。根据历史山洪灾害分布情况，其他受山洪灾害威胁的区域仍需做好防御工作。**城市内涝**。风险主要集中在金龙大道健身中心、白龙三路与白龙巷相交路口、应急局靠河边支路、319国道桐梓园路段、壹号公馆路口、步行街南桥、龙兴大道红旗缸盖厂路段、金地大道林腾机电高架桥下、龙飞路神驰铜梁工业园、龙安大道龙城首府至博悦悦城路段、铜合大道弘筑实业路段、蒲吕新市、新联五叉路口等城市低洼处及历史易涝积水点。**干旱**。旱情强度为中等偏弱，与去年基本持平。

（三）地质灾害。结合2023年地质灾害地质灾害灾险情发生规律，预计2024年全区地质灾害灾险情与2023年持平。一是重点防范的时段是汛期的5—10月，特别需要关注汛期短时强降雨和连续降雨。二是重点领域为农村房前屋后边坡、农村公路沿线及短时降雨较大和多次降雨叠加的区域，需重点关注北部片区的安居、白羊、少云、维新及西部片区的小林和东部片区旧县等镇街。三是工程建设和其他重点行业需加强灾害预防管理，严格落实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制度和防治措施。

（四）地震灾害。今年全区地震活动水平可能与去年基本相当，但强度不大，存在发生有感地震的可能。

（五）森林火险。3—5月全区会出现3—5天4级及以上森林火险气象等级；6—8月会出现17—43天4级及以上森林火险气象等级，5级持续时间可达11—6天；9—11月森林火险气象等级2—3级居多。3—4月、7—9月是森林火灾易发、多发期；3—4月春耕生产、疫木除治、旅游踏青、祭祀等野外用火集中；7—8月高温酷暑，林区避暑人员多、停留时间长，农事、祭祀用火增加，各类火源点多面广，叠加林区设施设备和废弃易燃易爆物品等不确定因素，管控难度急剧上升，发生火灾概率较大。重点区域为毓青山、巴岳山（俗称东山、西山这“两山”）涉及的镇街以及林场。

（六）农作物及有害生物。3—5月，部分地区可能出现“倒春寒”，不利于大春作物播栽及田间管理；6—8月，大风、短时强降水等强对流天气多发，不利于水稻、玉米等大春作物产量形成，可能造成蔬菜大棚毁损，影响农业生产；秋季易出现连阴雨天气，部分海拔较高地区有低温，不利于水稻、玉米等大春作物收晒，影响秋马铃薯、秋菜等晚秋作物顺利播栽。主要农作物病虫草鼠害总体发生程度3级，局部4级。油菜菌核病、油菜霜霉病、油菜蚜虫、马铃薯晚疫病、水稻二化螟、稻瘟病、稻纹枯病、稻飞虱、稻纵卷叶螟、草地贪夜蛾、玉米螟、玉米蚜虫、玉米纹枯病、玉米锈病、玉米大小斑病等重大病虫害需重点关注、及时防治，避免造成损失。

（七）林业有害生物。预测2024年全区主要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呈下降趋势，发生面积8.3万亩左右，其中：森林病害2.0万亩、森林虫害6.3万亩。除松材线虫病外，其他林业有害生物以轻度发生为主。

三、安全生产形势分析

（一）交通安全。**道路交通**。随着人、车、路等交通要素持续增长，事故防控压力大。网约车作为一种新业态，从业人数和车辆数量增长较快，从业人员素质参差不齐，安全意识不强，安全监管缺位，导致网约车交通事故风险较大；“三客一危一货一校”“两非一租”、面包车、农用车、三轮车等重点车肇事肇祸引发的群死群伤事故风险比较大；货车改装和超载等违法行为，肇事风险极高；部分营运车辆二级维护不到位，车辆易发生转动失灵、制动失效、打滑熄火等故障；连阴雨或短时强降水等，路面湿滑，运输车辆安全运行风险增大；客运站场“三不进站，六不出站”把关不严，车辆安全例检不到位易导致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水上交通**。受强降雨、浓雾、大风等恶劣天气因素影响，船舶易发生打流、侧翻。因强降雨及洪峰过境导致江河超警戒甚至超保证水位，极易引发船舶冒桩、断缆、打流、倾覆、撞桥、人员落水、码头设施和货物被冲毁等情况。船舶冒雾航行易发生航向偏移而形成撞船、撞障碍物、搁浅等险境或事故。

（二）建设施工。建筑工程行业管理总体仍较为粗放，机械化、现代化、规范化管理水平不高，加之房地产开发放缓、政府投资公共项目减少，建筑行业经济形势较低迷，存在项目设备设施长期未运行或有效维护、安全投入不足、安全管理不到位等风险隐患；汛期暑期、雨雪大风等特殊天气、节假日以及重要节点时段等特殊时期，是建筑施工安全管理的薄弱期，也是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的易发期、多发期，易发生中暑、高坠、触电、坍塌等事故，重点关注富红大厦等城区待建地块遗留深基坑。**农村自建房**。部分农村自建房周边发生地质灾害，容易造成农村自建房出现安全隐患；由于使用寿命长，农村群众举家外出务工等导致房屋长期闲置、缺乏维护等，也会加速房屋老化、出现安全风险。新建农村自建房方面，大量农村自建房未经专业设计，施工人员混杂，施工质量难以保证。

（三）消防。高层建筑、地下工程、大型商业综合体、老旧小区、古镇、校外培训机构、景区等风险场所点多面广，隐患消存量、控增量压力仍然较大；新能源汽车、电子信息制造业、电商物流、医养结合场所、电竞酒店等新兴领域风险持续增加；市民堵塞安全出口、违章用火用电，飞线充电，电动车乱停乱放，私家车违规占用消防车道等较为普遍，居民住宅火灾占比较高。

（四）矿山。**非煤矿山。**全区现有非煤矿山6座，期中生产3座、复工未复产1座、长期停产1座，准备开工建设1座（市应急局已组织“安全设施三同时”评审），安全形势总体保持稳定。然而，由于历史遗留问题，仍然存在安全基础薄弱、安全管理体系不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不到位等问题，可能会发生机械伤害、物体打击、车辆伤害、高处坠落等事故；受雨季和汛期影响，有滑坡风险。**煤矿。**部分关闭煤矿的密闭设施年久失修，加之高温汛期间，村民生产生活取水、纳凉等多种因素，易发生火灾、垮塌、中毒等事故。

（五）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具有固有危险性，动火、受限空间等危险作业多，重大危险源事故后果严重。部分企业生产装置、设备老化，工艺装置自动化水平低，存在安全风险；自然灾害容易对危化品、烟花爆竹、油气管道装置设施安全运行、危险物品运输和仓库等建构筑物安全带来风险隐患。

（六）冶金机械等八行业。高温熔体、涉尘防爆、涉氨制冷等高风险领域因安全附件缺失或失效、人员误操作或应急处置失误等可能发生物理爆炸或者化学爆炸；有限空间作业、检修维修作业、临时用电作业、动火作业等危险作业不落实安全审批和监管手续，危险物品储存、使用监管不严，导致发生一般事故的概率较大；低温雨雪、高温汛期等不良的环境条件进一步增加了有限空间作业中毒窒息、危险化学品燃爆和熔融金属爆炸风险；受节假日、市场行情的影响，企业在超能力、超强度、超定员生产时的事故风险增大。

（七）城市管理。桥梁可能会遭受洪水、交通事故、船舶或漂浮物撞击造成桥体及附属设施损伤，进而发生安全事故。雨量过大可能引发城市道路内涝灾害等。生活垃圾填埋场遇暴风雨等极端天气，存在堆体移位风险。公园边切坡受汛期影响，可能存在滑坡、落石等地质灾害风险。高温酷暑易引发作业人员中暑，大风、暴雨易造成景观灯饰掉落、广告牌倒塌、行道树倒损等安全事故。受暴雨洪涝灾害影响，水域清漂保洁工作安全事故可发性较高。路灯灯饰维护、大型乔木修剪等高空作业时，作业人员不规范佩戴防护或使用方法不当，存在坠落风险。高温酷暑天气加之化粪池清掏不规范，可能造成化粪池爆炸及人员中毒事故。受强对流天气影响，可能会造成楼顶彩钢棚等建构筑物倒刮，进而对行人造成伤害。低温雨雪冰冻天气将增大环卫作业人员发生交通事故的概率。

（八）通信及能源保供。**通信。**电信设施新建、改造，易发生人员跌落、中毒、触电等伤亡事件；雨雪冰冻天气可能造成高海拔地区通信设施损坏。**供水。**供水管网因工程开挖、地面不均匀沉降等影响，可能导致局部停水事故发生；暴雨洪涝易引发原水水质指标异常，破坏供水设施设备安全。**供电。**电力设施外力破坏、用电不规范、群众钓鱼、偷盗等易造成电网断电引发的大面积停电和电击伤人事故。**供气。**天然气供气系统老旧管网和设施数量多、分布广，存在运行维护、检测不到位、改造更新不及时导致事故的风险。第三方野蛮施工、违法建设等行为，造成供气设施破坏引发事故。户内燃气设施无证安装行为较为突出，存在因安装不规范引起燃气泄漏进而燃爆风险。居民安全用气意识薄弱，用户使用不当易导致中毒、火灾、爆炸事故。**成品油经营储存**。少数成品油经营企业特别是民营加油站（油库）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双防控机制还未真正形成，安全投入不够，在硬件设施、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等方面还存在风险隐患。成品油非法经营时有发生，安全风险高。

（九）民爆及特种设备。民爆物品生产、储存和运输环节易引发爆炸、火灾事故，造成人员伤害、设备受损。需重点防范公众聚集场所在用电梯、游乐设施、充装站、锅炉、危险化学品等特种设备，存在气瓶、快开门式压力容器、移动式压力容器等承压类特种设备风险，需高度重视特种设备停用后擅自启用引发安全事故。无物管、无维保单位、无维修资金的“三无”电梯、叉车、小型锅炉、燃气调压箱等相关特种设备隐患多监管难，安全风险高。

四、对策建议

（一）提升风险意识，强化责任落实。要以极限思维防范极端天气，以大概率思维应对小概率事件，以工作的确定性应对灾害事故的不确定性，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进一步健全防御机制，加强应对准备，提升应急能力，强化“两委四指”统筹协调作用，压实地方政府属地、行业部门属事责任，加强过程管理和监督考核，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

（二）加密会商研判，落实预警响应。在年度趋势分析基础上，按照时序开展汛期、汛期月度、秋季、冬季等后续阶段性趋势会商，不断更新、矫正预测分析。抓好每轮灾害天气过程的临灾会商，进一步提升研判精准程度，落实针对性的应对措施。强化预警响应一体化，全面推行重要预警信息“叫应”机制，完善区域、行业、单位、部位灾害预警“熔断”机制，落实“断、禁、停、撤、疏”紧急管控措施，有效防范各类极端灾害。

（三）加快隐患整治，持续固本强基。针对防洪薄弱点、地灾隐患点、城镇低洼区、火灾易发区、在建工程、危旧房屋等重点部位，水库、堤防护岸、城市大型综合体、综合交通枢纽、桥梁等重点设施，做好安全巡查、隐患整治等重点工作。加快推进水利堤防工程、病险水库、森林防火通道（阻隔带）、地质灾害点治理、城区易涝点整治、应急避难场所等重点工程建设，巩固自然灾害防治基础。

（四）防范重大风险，推进治本攻坚。以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抓手，聚焦制约安全生产的重点难点问题，推进全区交通、建设、矿山、危险化学品、工贸、消防等重点行业整治，以及高层建筑、厂房库房、老旧小区、人员密集场所火灾隐患整治，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加大安全投入，持续推进“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等治本之策，打好安全生产“保卫战”。

（五）加强应急备战，提升救援效能。修订完善区级总体预案、专项预案和部门预案，分层次、分对象组织开展综合应急实战演练、基层单点避险等系列演练。加强区、镇街两级专业救援队伍能力建设，应急物资装备储备等，根据各轮灾害天气临灾会商部署，落实应急救援人力、物力“前置”措施，宁可备而不用、不能用而无备。一旦发生险情，各级领导干部要深入一线、靠前指挥，及时果断转移临灾区域群众，确保应转尽转、应转早转，同时严防已转移群众擅自返回，尽最大努力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六）落实物资保障，做好救灾准备。汛前完成各级救灾物资补充。根据临灾研判，及时跟进物资前置调度。加强灾情研判统计，及时启动救助响应，根据灾情及时划拨资金，保障受灾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干净水喝、有临时安全住处、有医疗服务”，加快灾后恢复重建。